

证券代码：835761

证券简称：创想股份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8月5日，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现就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中股份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在册股东优先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股权登记日

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7月29日。

（三）参与优先认购的在册股东认购数量

截至股权登记日，所有股东均已出具书面声明，声明放弃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二、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安排

（一）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 8,000,000 股，融资额人民币 13,600,000 元。具体认购人、认购数量如下：

序号	认购人	发行对象性质	认购数量(股)	认购款(元)	认购方式
1	丑建忠	境内自然人	8,000,000	13,600,000	现金

（二）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程序

1、缴款起始日：2016 年 8 月 10 日（含当日），认购人开始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2、缴款截止日：2016 年 8 月 11 日（含当日），认购人完成股份认购；

3、2016 年 8 月 11 日前（含当日），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提交至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确认认购人资金到账后，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三）本次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7000 元，认购款=1.7000 元/股×认购股数。认购人须按照上述认购程序要求在缴款截止日之前将认购款汇至公司如下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高新支行

用户名：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1209 0710 8810 403

三、其他注意事项

（一）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股东姓名/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股票发行指定账户。汇款相关手续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扣除。

（二）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备注栏中注明“投资款”字样。

（三）认购股份数量，以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数量、可认购上限股份数量中最小股份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后，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还给该认购人。

（四）对于在 2016 年 8 月 11 日前收到的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 2016 年 8 月 11 日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

（五）对于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通过预先确定的联系方式与认购人进行及时联系，以确保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人联系方式不确定而产生的各种责任由认购人承担。

四、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姓名：叶 崑

（二）电话：020-85565658

（三）传真：020-85566445

（四）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 89 号 A 座 3 楼 02 室。

特此公告。

广州创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5日